

汽車業能力標準說明
能力單元

1. 名稱	管理倉庫設施
2. 編號	AUSDWM301A
3. 應用範圍	於存放汽車、零配件的倉庫，按照機構既定的倉庫管理政策，能夠有效地管理各項倉庫設施，使其保持良好狀態。
4. 級別	3
5. 學分	6（僅供參考）
6. 能力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<u>表現要求</u></p> <p>6.1 倉庫的各項設施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瞭解倉庫各設施的結構、使用方法及限制、維護方法及潛在危險 ◆ 掌握有關方面法規的基本知識，例如職安健環、屋宇結構及設施等 <p>6.2 管理倉庫設施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按照機構既定的倉庫管理政策，有效地監察及管理各項設施的運作，包括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設施的負載能力 • 溫度、濕度、氣流及光源控制等 • 保安系統 • 防火系統 • 供電系統 • 供水及排水系統 • 危險物品/化學品存放 • 屋宇結構等 ◆ 定期檢測上列各項設施，及進行維護程序 ◆ 對各項設施的維護情況作出記錄，並評估其狀況及定期提交報告 ◆ 於發生特別事故時，執行應變措施(如：停電、漏水等) ◆ 根據各項設施的狀況，以便條向上級提出維護設施時序的建議

7. 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i) 能夠按照機構既定的倉庫管理政策，有效地管理及維護倉庫設施； (ii) 能夠完成準確及完整的倉庫設施維護記錄及狀況評估，並能提出維護設施時序的建議；及 (iii) 面對不同的突發事件時，能按照指引執行適當的應變措施。
8. 備註	<p>此能力單元之學分值假設學員已具備基本屋宇裝備維修知識。</p>